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2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广州华凯石油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凯石油燃气”）、广东九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丰集团”）、新加坡碳氢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碳氢能源”），均为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九丰能源”）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 本次担保本金金额合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另有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属于已有担保额度，不涉及新增担保发生额和总担保金额。

● 已实际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截至 2026 年 4 月 6 日，公司及子公司为华凯石油燃气、九丰集团、碳氢能源实际担保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5,459.68 万元、38,016.85 万元、0 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 2026 年 4 月 6 日，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实际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共计 151,966.04 万元（含借款、保函、信用证等，涉及外币按 2026 年 4 月 6 日汇率折算，下同），占 2024 年未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6.42%。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华凯石油燃气因业务发展需要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以下简称“华夏莞分”）申请最高融资额度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公司与华夏莞分签署相关担保合

同，为华凯石油燃气提供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原为九丰集团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厚街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厚支”）提供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为碳氢能源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以下简称“工行横分”）提供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现因业务需要，公司与工行厚支、工行横分签署相关担保合同，为九丰集团、碳氢能源共同提供担保本金金额合计不超过 12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并解除原签署的上述相关担保合同，该事项不涉及新增担保发生额和总担保金额。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等决议授权，公司预计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新增担保总额度折合人民币为 2,000,000.00 万元。本次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以及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合同金额；预计的授权有效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发生时签署的担保协议约定为准。

本次担保合同签订后，公司在授权有效期限内累计新增担保发生额合计人民币 1,312,607.65 万元。本次担保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序号	被担保人简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主要经营业务
1	华凯石油燃气	2002-10-31	人民币 40,738.80 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九丰集团持股 100%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北 1 号	涂强	LPG 产品的加工及销售
2	九丰集团	2004-08-17	人民币 188,500 万元	公司持股 100%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望江二街 5 号 2705、2706 房（仅限办公）	吉艳	公司核心业务的投资、控股平台

序号	被担保人简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主要经营业务
3	碳氢能源	2011-01-17	新加坡币 1,428.9787 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九丰集团持股 100%	新加坡淡马锡林荫道 7 号新达城广场一栋 019-01B 室	/	LNG、LPG 产品的 采购及销售

(二)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体口径)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简称	会计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华凯石油 燃气	2024 年度 /2024-12-31	48,303.83	46,312.67	1,991.16	170,789.37	/
		2025 年 1-9 月 /2025-09-30	28,175.39	29,058.92	-883.53	112,954.17	/
2	九丰集团	2024 年度 /2024-12-31	421,239.58	218,617.97	202,621.61	613,973.01	29,247.87
		2025 年 1-9 月 /2025-09-30	576,987.32	369,392.26	207,595.06	460,850.85	10,962.72
3	碳氢能源	2024 年度 /2024-12-31	538,714.53	237,427.42	301,287.11	/	/
		2025 年 1-9 月 /2025-09-30	548,737.25	221,817.01	326,920.23	/	/

注: 上表中资产总额与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 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项目	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方	九丰能源
被担保方	华凯石油燃气
债权人	华夏莞分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	自被担保债权确定日或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担保本金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担保范围	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项目	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方	九丰能源
被担保方	九丰集团、碳氢能源
债权人	工行厚支、工行横分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	自具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届满日按债务类型相应确定
担保本金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不涉及新增担保发生额和总担保金额）
担保范围	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子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融资需求，可有效支持子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符合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要求；各被担保子公司目前业务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 2026 年 4 月 6 日，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实际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共计 151,966.04 万元（含借款、保函、信用证等），占 2024 年未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6.42%。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8 日